

# 「水獺社區-自主巡護監測給付」申請表

申請單位	(限民間組織和社區發展協會)  (請附立案證明)	聯絡人	姓名：
			電話：
			地址：
巡守範圍	(以村或里為範圍，請簡述並附圖，如申請表附件 2)	參與人數	(需 10 人以上，請附名單如附件 1)

**以下需全部打勾 (V) 才符合申請資格喔！**

- 我們會將巡守隊成員資料、每次巡守出席隊員人數及每位隊員出勤次數等出勤計畫提報縣(市)政府審核，巡守工作均由隊員負責出勤，不由他人替代。（若遇特殊情況，可向縣(市)政府提出，經縣(市)政府依實際現況以公平、公正原則調整訂定）（參與巡守成員資料-附件 1）。
- 我們願意以「村」或「里」範圍進行巡守，並規劃範圍和路線（預計巡守範圍及路線圖-附件 2）。
- 我們願意每個月至少巡守 4 次，填寫巡守報表，且用照片進行記錄（社區巡守報表-附件 3）。
- 我們巡守項目包括「通報或協助拆除棄置網具、水池水溝汙染垃圾等」
- 我們願意按時填寫巡守報表，且確實巡守工作。
- 我們的巡守工作項目願意配合縣(市)政府在巡守範圍內架設自動相機，並在每個月的巡守中蒐集影像資料及維護清理相機及環境（申請棲地監測獎勵金者勾選）。

- 我們願意在拍攝到水獺後，仍願意持續執行棲地巡護工作。
- 未經報備許可而攝取的水獺影像不列入獎勵。
- 我們全數隊員願意參加每年至少 4 小時由本縣(市)政府、民間團體及輔導團隊舉辦之友善農業、生態保育等相關輔導課程及研習。
- 我已自行檢視是否具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「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」身分關係，並依同法第 14 條各項有關規定辦理；違反者，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8 條規定處罰。
- 我們願意在社區內不得放養家犬(貓)及餵養遊蕩犬(貓)，經勸導後再發現仍未改善者，撤銷當度申請資格並須返還已領取之獎勵金。

以下工作項目請擇一打勾 (✓) 確認，最後會列為評核條件！

- 我們願意規劃「歐亞水獺保育宣導」活動並執行，至少 1 場次讓社區的人參與（講師由縣(市)政府協助）。
- 我們願意於社區內協助遊蕩犬(貓)出沒通報。
- 我們願意發現水獺排遺或其他出沒痕跡時，上傳至「獺足金門」(<https://otter.tbn.org.tw/>)回報網站。

代表人：\_\_\_\_\_ (親筆簽名)

申請時，請函文至金門縣政府並檢附申請表、附件 1、附件 2 及立案證書、存摺影本資訊表、社區對歐亞水獺瞭解程度及參與表

### 存摺影本資訊表

帳戶 資訊	匯款帳戶戶名(社區協會或民間團體之帳戶)：
	開戶銀行分行：
	匯款帳號：

	統一編號：
存摺 影本	

## 社區對歐亞水獺瞭解程度及參與表

歐亞水獺認知瞭解(請勾選，可複選)	
1. 貴社區水獺生活習性為何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行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行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日性
2. 貴社區水獺食性為何？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魚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鳥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蝦蟹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蛇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昆蟲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螺貝類
3. 貴社區水獺活動棲地為何？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林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溪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湖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魚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沙灘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下涵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水溝渠
4. 貴社區水獺面臨何種問題？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棲地破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為干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域汙染阻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蕩犬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漁網漁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施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路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垃圾汙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<p><b>114 年度</b>社區或團體辦理或參與水獺相關活動、設計、採訪或規劃水獺相關產製品等案例證明：(由輔導團隊自行辦理除外，請列舉說明、並檢附相關照片)</p>	
1.	
2.	

3.

附件 1

## 參與巡守成員資料

申請單位：\_\_\_\_\_

巡守出勤計畫：

預計每月需出勤 4 次，每次出勤人數至少 3 人以上，每位隊員每月出勤次數至少 1 次。

參與隊員每人每年至少完成 4 小時農業部各單位、縣(市)政府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友善農業輔導課程及研習，請填寫實際參與巡守人員資料(後續將與巡守報表進行查核，不符規定不予核撥)

參與人數需 10 人以上，請於下方填寫成員資料

序號	姓名	性別	生日年份 (民國年)	聯絡電話	聯絡地址
01					
02					
03					
04					
05					
06					
07					
08					
09					
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(倘有不足請自行新增)				

附件 2

## 預計巡守範圍及路線圖

1、巡守村/里：

2、巡守面積範圍：

3、巡守路線圖：(可將地圖印出後，以黑筆畫出範圍及路線；或以 Google Earth 繪製)